

证券代码：870340

证券简称：泰利达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## 江苏泰利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银行借款及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

董事长徐拥军先生及董事徐赉先生于2017年9月26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保证合同，为泰利达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2017年9月26日至2018年3月27日。

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于2017年9月26日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用于支付货款，借款期限为6个月。

本次银行借款是最高债权额度内借款，《最高债权额合同》编号为A04003231709190047。

#### 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徐拥军为泰利达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20%的股权，据此，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徐赞为泰利达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 36%的股权，据此，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### 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9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追认公司银行借款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因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回避人数后，3 人同意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徐拥军	江苏省如皋市丁堰镇丁新东路 288 号	自然人	_____
徐赞	江苏省如皋市丁堰镇丁新东路 288 号	自然人	_____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徐拥军为泰利达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 20%的股权，据此，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徐赞为泰利达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、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直接持有 36%的股权，据此，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董事长徐拥军先生及董事徐赞先生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为公司银

行借款提供关联担保。

##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不适用

##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徐拥军及徐赞为公司银行借款进行担保并未收取任何费用，该担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担保为公司借得南京银行 2000 万贷款，有效地补充了公司的现金流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泰利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泰利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9 日